**本溪市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决策机制流程图**

**项目储备、初步对接阶段**

谋划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初步开展对接，确认具有进一步合作的可行性。

责任单位：各县区（经开区）、高新区

**项目收集、分办阶段**

收集汇总项目，建立台账，初核后将项目分类推送到各行业主管部门。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完成时限：1个工作日。

**项目评估、决策阶段**

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开展项目对接、评估、决策，出具初步评估意见，。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能源产业项目）、市科技局（科技产业项目）、市教育局（教育产业项目）、市工信局（工业产业项目）、市民政局（养老产业项目）、市住建局（城市建设项目）、市农业农村局（农业产业项目）、市商务局（外商投资项目）、市文旅局（文体旅产业项目）、市卫健委（医疗产业项目）、市数据局（数据产业项目）、市国资委（央企合作项目）、市林业局（林业产业项目）等。

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完成时限：5--10个工作日。

**项目洽谈签约**

**项目终止**

对可行项目由行业主管部门会同项目呈报主体共同推进项目合作洽谈、签约落地。

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区（经开区）、高新区。

对不可行项目终止推进，由行业主管部门将评估结果反馈到项目投资企业主体、项目呈报主体。

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

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区（经开区）、高新区将签约项目、暂缓项目、终止项目情况报送市商务局统计汇总。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项目统计**

围绕8个产业集群，开展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对接。

责任单位：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中、省）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项目初期对接阶段**

**项目暂缓**

对暂缓项目继续推进，由行业主管部门将评估结果反馈到项目投资企业主体、项目呈报主体。

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

**项目初期对接阶段**

上级交办、投资者主动联系及招商顾问、基金公司、溪商等各渠道推荐。

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

及时跟进服务，督促签约项目尽快开工，形成固投，入库纳统；按期竣工，实现达产达效。

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区（经开区）、高新区。

**项目跟踪服务和促开工、达产阶段**